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89号中山国际广场A座6楼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9.0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
14.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

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15日和2023年6月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其中议案6，涉及关联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拉萨瑞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纳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其中议案1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其中议案12，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其中议案14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6月2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

2、登记地点：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6月28日星期四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尤鸿志

联系电话：021-32579919

传真号码：021-32579919

邮箱：yhz200@yaboo-cn.com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 789 号中山国际广场 A 座 6 楼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其他事项：本次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6、《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投票代码为“362323”

2、投票简称：雅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在上海市长宁区召开的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9.0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			
14.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

1、在非累积投票提案中，请在表决意见中“同意”、“反对”、“弃权”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同一议案中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